

宁波均胜电子股份有限公司

第十届董事会第十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宁波均胜电子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或“均胜电子”）第十届董事会第十次会议于2021年3月30日在浙江宁波以现场结合通讯会议的方式召开。会议通知于2021年3月19日以电话、邮件或专人送达等方式向公司全体董事发出，会议应出席董事8名，实际出席7名，独立董事程宜荪先生因身体原因委托独立董事魏云珠女士代为投票表决。公司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列席了会议。

会议由公司董事长王剑峰先生主持，会议的召开符合《公司法》与《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

本次会议审议内容涉及关联交易，关联董事回避对议案五、议案十六以及议案十七的表决。

会议以现场结合通讯的投票表决方式审议并通过以下议案：

一、审议并通过了《2020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

具体内容详见《2020年年度报告及摘要》。

表决结果：8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本议案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二、审议并通过了《2020年年度报告及摘要》

表决结果：8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本议案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三、审议并通过了《2020年度财务决算报告》

表决结果：8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本议案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四、审议并通过了《2020年度利润分配预案》

具体内容详见《均胜电子关于2020年度利润分配预案的公告》（公告编号：临2021-010）。

表决结果：8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本议案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五、审议并通过了《关于预测2021年度日常关联交易的议案》

本议案关联董事王剑锋先生、朱雪松先生、范金洪先生回避了表决，独立董事发表了事前认可意见和独立意见。具体内容详见《均胜电子关于预测2021年度日常关联交易的公告》（公告编号：临2021-011）。

表决结果：5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本议案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六、审议并通过了《关于公司会计政策变更的议案》

具体内容详见《均胜电子关于会计政策变更的公告》（公告编号：临2021-012）。

表决结果：8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七、审议并通过了《关于2021年度使用闲置自有资金购买理财产品额度的议案》

具体内容详见《均胜电子关于2021年度使用闲置自有资金购买理财产品额度的公告》（公告编号：临2021-013）。

表决结果：8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八、审议并通过了《关于公司发行超短期融资券、短期融资券和中期票据的议案》

公司于2020年审议通过《关于公司发行超短期融资券、短期融资券和中期票据的议案》，申请注册发行超短期融资券、短期融资券和中期票据，注册额度均不超过30亿元人民币（含30亿元人民币），期限为1年。现根据实际经营发展的需求情况，公司拟继续申请注册发行超短期融资券、短期融资券和中期票据，在境内公开发行注册额度不超过30亿元人民币（含30亿元人民币）的超短期融资券、注册额度不超过30亿元人民币（含30亿元人民币）的短期融资券和注册额度不超过30亿元人民币（含30亿元人民币）的中期票据（以下简称“本次发行”），并在

中国银行间市场交易商协会注册有效期内择机发行。同时提请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决定并实施本次发行的相关事宜。

表决结果：8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本议案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九、审议并通过了《关于提请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全权办理公司及其子公司向有关金融机构申请最高额不超过260亿元综合授信额度的议案》

因公司生产经营业务需要，公司及其子公司拟向有关金融机构申请最高额不超过人民币 260 亿元的综合授信额度，用于补充流动资金。为提高营运效率，公司依据章程有关规定，提请股东大会授权公司董事会，按照经营需要，具体办理申请上述综合授信额度和授信规模项下的贷款，担保方式包括但不限于接受控股股东均胜集团有限公司担保和以自有资产担保等有关事宜；并授权董事长签署相关所有合同、文件。

表决结果：8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本议案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十、审议并通过了《关于续聘毕马威华振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的议案》

具体内容详见《均胜电子关于续聘会计师事务所的公告》（公告编号：临2021-014）。

表决结果：8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本议案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十一、审议并通过了《关于公司内部控制评价报告的议案》

具体内容详见《均胜电子2020年度内部控制评价报告》。

表决结果：8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十二、审议并通过了《董事会审计委员会2020年度履职报告》

具体内容详见《董事会审计委员会2020年度履职报告》。

表决结果：8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十三、审议并通过了《关于为董事、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等购买责任险的议案》

具体内容详见《均胜电子关于为董事、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等购买责任险的

公告》（公告编号：临2021-015）。

表决结果：8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本议案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十四、审议并通过了《关于公司2020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

具体内容详见《均胜电子关于公司2020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

表决结果：8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十五、审议并通过了《关于补选公司第十届董事会董事的议案》

具体内容详见《均胜电子关于董事辞职及补选董事的公告》（公告编号：临2021-017）。

表决结果：8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本议案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十六、审议并通过了《关于与均胜群英签署日常关联交易框架协议的议案》

本议案关联董事王剑锋先生、朱雪松先生、范金洪先生回避了表决，独立董事发表了事前认可意见和独立意见。具体内容详见《均胜电子关于与均胜群英签署日常关联交易框架协议的公告》（公告编号：临2021-018）。

表决结果：5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十七、审议并通过了《关于出售均胜群英股权后形成关联担保的议案》

本议案关联董事王剑锋先生、朱雪松先生、范金洪先生回避了表决，独立董事发表了事前认可意见和独立意见。具体内容详见《均胜电子关于出售均胜群英股权后形成关联担保的公告》（公告编号：临2021-019）。

表决结果：5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十八、审议并通过了《关于召开公司2020年年度股东大会的议案》

同意公司于2021年4月20日（周二）上午9点30分召开2020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相关议案。具体内容详见《均胜电子关于召开2020年年度股东大会的通知》（公告编号：临2021-020）。

表决结果：8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特此公告。

宁波均胜电子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1年3月31日